

证券代码：000731

证券简称：四川美丰

公告编号：2024-13

## 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# 一、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经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498,476,397.84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,578,411.73 元。按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 元，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,308,165,738.46 元、其他权益工具处置净收益转入 46,043,100.87 元，减报告期分配现金股利 99,572,755.17 元、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冲减未分配利润 6,995,258.21 元，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,630,219,237.68 元。

#### （一）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 2023 年度末的总股本 573,737,68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.70 元（含税）；2023 年度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现金分红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

## 润的比例

按上述分配预案实施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97,535,405.60 元（含税）。同时，因公司于 2023 年内实施了股份回购并注销，回购股份支付现金 94,999,959 元。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--回购股份》“第七条 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要约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，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，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”的规定，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192,535,364.60 元，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50.33%。

在利润分配方案通过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至实施前，如公司股本发生变动，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，按公司最新股本总额计算调整分配比例。

## 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合规性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（2023 年 12 月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具备合法合规及合理性。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现金流量状况、发展所处阶段及投资资金需求等情况，兼顾了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。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三、审议程序及意见

### 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

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**

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兼顾了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。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**四、相关风险提示**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- （一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（二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